基隆市信義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防治工作實施計畫

109 年 2 月 3 日疫情防治工作會議制定

109 年 2 月 21 日修訂

壹、依據：

一.傳染病防治法。

二.學校衛生法。

三.基隆市各級學校校園疑似傳染病通報及相關防治作業。

四.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109 年 1 月 29 日肺中指字第 1093700031 號函。

貳、實施項目

一、成立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

成員包括教務、學務、總務及輔導主任、衛生組長、生教組長、護理師及各班級導師，統籌處理校園發生「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因應事項：

（一）啟動校園危機處理小組，掌控疫情資訊。

（二）即時公佈正確訊息並向家長說明，加強與學生、家長之溝通。

（三）迅速通報：與衛生單位、教育處保持密切聯繫並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各項停課、決議事項。

（四）監督回報系統：掌握校內教職員工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發燒學童轉介後追蹤就醫後續狀況，以確認病情並做成記錄。

（五）配合衛生單位的措施，並進行校園消毒。

（六）居家隔離或患病學生進行輔導與協助，返校後進行補救教學與心理的輔導。

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宣導：

（一）利用教師晨會、學生朝會做防治宣導。

（二）張貼公告與宣導。

（三）製作防疫宣導於通訊群組（Line.臉書）轉達全校學生家長。

（四）導師及任課教師於課堂中隨機宣導並融入教學。

（五）加強個人衛生習慣宣導及檢查（如：手掩口鼻咳嗽、均衡飲食、正確勤洗手‥)。

三、應變措施：

（一）自即日起，學校將張貼警示公告，提醒全體教職員工如有感冒症狀應戴口罩、勤洗手及拱手不握手等；同時，家長、外賓、廠商、志工與訪客等進出校園/園所，請務必配合戴口罩，並量體溫。

（二）學校於開學前會備妥相關之防疫物資(口罩、肥皂、耳(額)溫槍、消毒用品..等)。並於疫情降溫前，執行消毒工作。

（三）學校會避免舉辦大型集會及團體活動，遇有必辦理之情形，一定會安排於通風良好之環境，減少在密閉空間進行。

（四）每日學童入校時於進行體溫測量，若出現體溫異常現象，先安置於保健室進行體溫複測，若出現發燒狀況由保健室通知家長帶回就醫。

（五）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每日早晚各測量一次體溫，並記錄於聯絡簿上，若出現發燒應通知學校以利監測班上學生健康狀況，並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如出現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

（六）學校會針對校園教職員生進行全面清查，於寒假期間如有以下旅遊史者將造冊列管:

赴中港澳地區回國者，請落實居家檢疫觀察 14 天，並請配戴口罩，每日早晚各量一次體溫。

（七）學校若發現學生或教職員工有發燒、咳嗽、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者，一定請其立即就醫診治，及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後續並追蹤其診治狀況，如經經醫師診斷為疑似或確診案例者，立即執行校園傳染病通報程序及實施班級消毒等相關防疫措施。

（八）學校將以通知單、海報、宣導活動等多元方式向師生、家長加強宣導如何建立健康的生活型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衛教，例如：保持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二不二要（儘量不到人多密閉場所、不出入醫院，到上述地方要戴口罩、要洗手）、勿與他人共飲共食飲料和便當等。

（九）學校將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查檢表」落實防疫工作自我檢核。

（十）學校將成立防疫小組，推動各項防治工作，並每週召開防疫會議，若有緊急情況即隨時開會。

參、本計畫經「**疫情防治工作會議**」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基隆市信義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小組名冊及執掌

職　　稱	姓　　名	電　話	職　　掌
主任委員	賴〇雯校長	02-24213960#80	1. 督導、綜理校園新型冠狀病毒之疫情因應事宜 2. 各項停課、復課決議事項
副主任委員	陳〇玲主任	02-24213960#20	1. 督導本校防疫宣導 2. 疫情通報作業
發言人	顏〇志主任	02-24213960#10	1.協助疫情有關知家長聯繫與溝通 2.對外公佈正確訊息(媒體發言)
執行秘書	鄭〇玲組長	02-24213960#21	1. 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宣導 2. 聯絡家長協助疑似病例學童就醫
委員	楊〇顯主任	02-24213960#30	1.協助校內環境清潔及消毒設備充實 2.籌助緊急醫療費用墊支 3.入校人員管控
委員	廖〇雅主任	02-24213960#30	1. 協助防疫作業 2.關懷個案
委員	顏〇君組長	02-24213960#10	1.協助防疫宣導 2.相關課務代課處理 3.協調停課補課事宜
委員	黃〇怡護理師 黃〇君護理師	02-24213960#56	1. 調查每日學生出席狀況 2. 統整學童健康狀況及人數 3. 緊急處理救護及送醫 4. 追蹤及關懷個案
委員	林〇涵組長	02-24213960#10	1.協助防疫宣導 2.協助安排相關防疫作業
協助成員	各班導師	02-24213960	綜理校園新型冠狀病毒之疫情因應事宜各項停課、復課決議事項

【附件二】

基隆市信義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處理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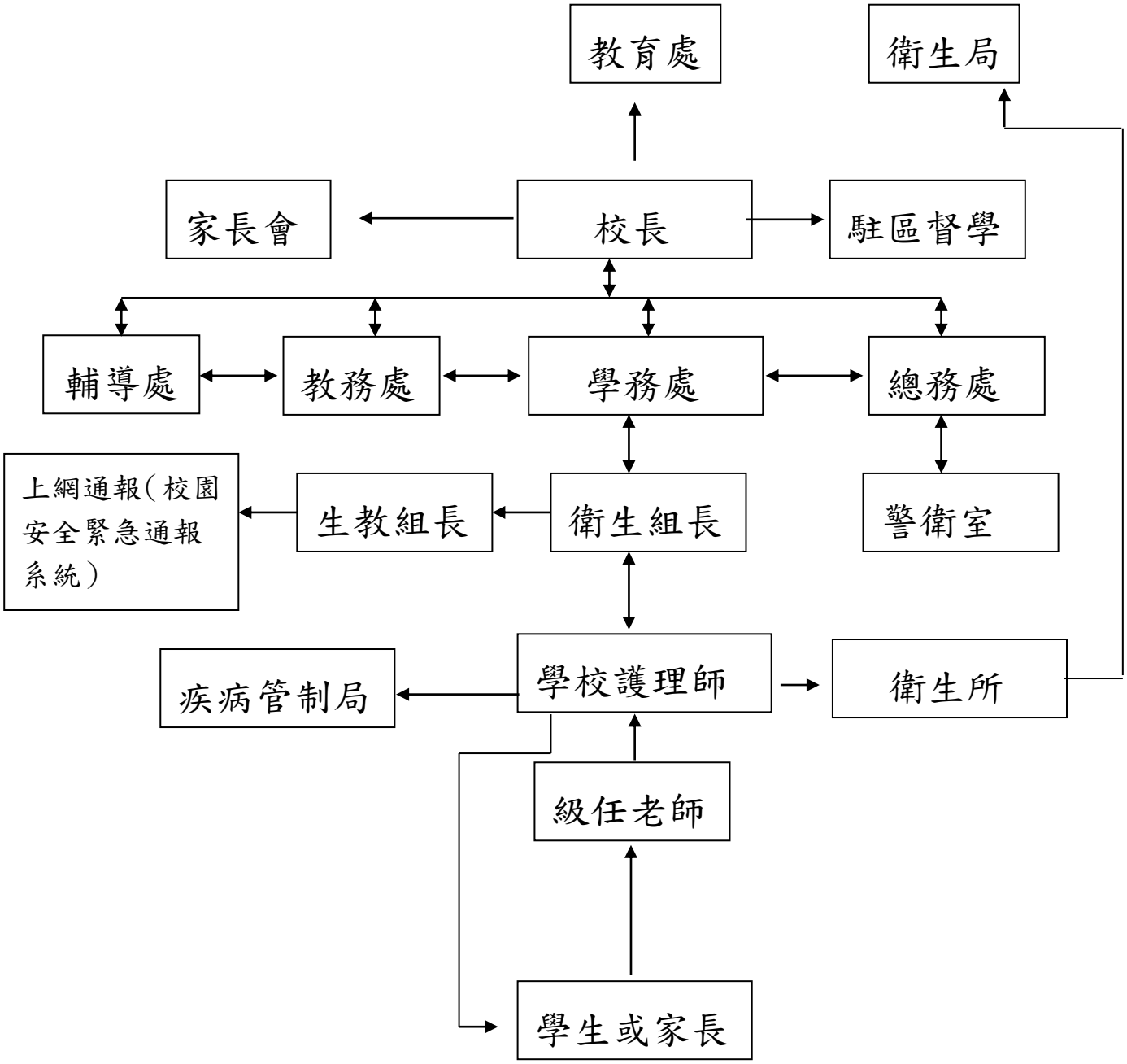

1. 每日導師調查學童健康狀況，並於 8:20 前回報學生出缺勤狀況，若遇請假學童請以電話察訪請假原因；再由護士統計製表呈報相關人員。
2. 若有疑似傳染病個案，依通報流程通報並做好患童隱私保密及衛教工作。
3. 教務處：校園若有疫情時，停課標準作業規定請參考附件。
4. 總務處：校園若有疫情時，請加強校內環境清潔與消毒。
5. 輔導處：防治疫情心理輔導注意事項請參考附件。
6. 學務處：隨時監控疫情並呈報相關單位。

【附件三】

基隆市信義國小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宣導單

親愛的家長您好！

有鑑於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升溫，為避免校園內爆發疫情，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已請學校務必配合辦理下列事項，特將此資訊公布周知，讓我們一起為防疫工作努力！

（一）自即日起，學校將張貼警示公告，提醒全體教職員工如有感冒症狀應戴口罩、勤洗手及拱手不握手等；同時，家長、外賓、廠商、志工與訪客等進出校園/園所，請務必配合戴口罩，並測量體溫；放學時段請家長依照校外人士入校流程於 11:45 或 15:45 前入校，並在穿堂之家長接送區等候，請勿進入校園。

（二）學校於開學前會備妥相關之防疫物資(口罩、肥皂、耳(額)溫槍、消毒用品..等)。並於疫情降溫前，執行消毒工作。

（三）學校會避免舉辦大型集會及團體活動，遇有必辦理之情形，一定會安排於通風良好之環境，減少在密閉空間進行。

（四）每日學童入校時於進行體溫測量，若出現體溫異常現象，先安置於複測區進行體溫複測，若出現發燒狀況由健康中心通知家長帶回就醫。

（五）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學生身體健康，每日早晚各測量一次體溫，並記錄於聯絡簿上，若出現發燒應通知學校以利監測班上學生健康狀況，並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如出現咳嗽或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應佩戴口罩。

（六）學校會針對校園教職員生進行全面清查，於寒假期間如有以下旅遊史者將造冊列管:

赴中港澳地區回國者，請落實居加減疫觀察 14 天，並應配戴口罩，每日早晚各量一次體溫。

（七）學校若發現學生或教職員工有發燒、咳嗽、呼吸困難等疑似症狀者，一定請其立即就醫診治，及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後續並追蹤其診治狀況，如經醫師診斷為疑似或確診案例者，立即執行校園傳染病通報程序及實施班級消毒等相關防疫措施。

（八）學校將以通知單、海報、宣導活動等多元方式向師生、家長加強宣導如何建立健康的生活型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衛教，例如：保持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二不二要（儘量不到人多密閉場所、不出入醫院，到上述地方要戴口罩、要洗手）、勿與他人共飲共食飲料和便當等，相關防疫資訊隨時公告於學校網頁。

（九）學校將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查檢表」落實防疫工作自我檢核。

（十）學校將成立防疫小組，推動各項防治工作，並每週召開防疫會議，若有緊急情況即隨時開會。

信義國小全體教職員工關心您

【附件四】

基隆市信義國小學生入校體溫監測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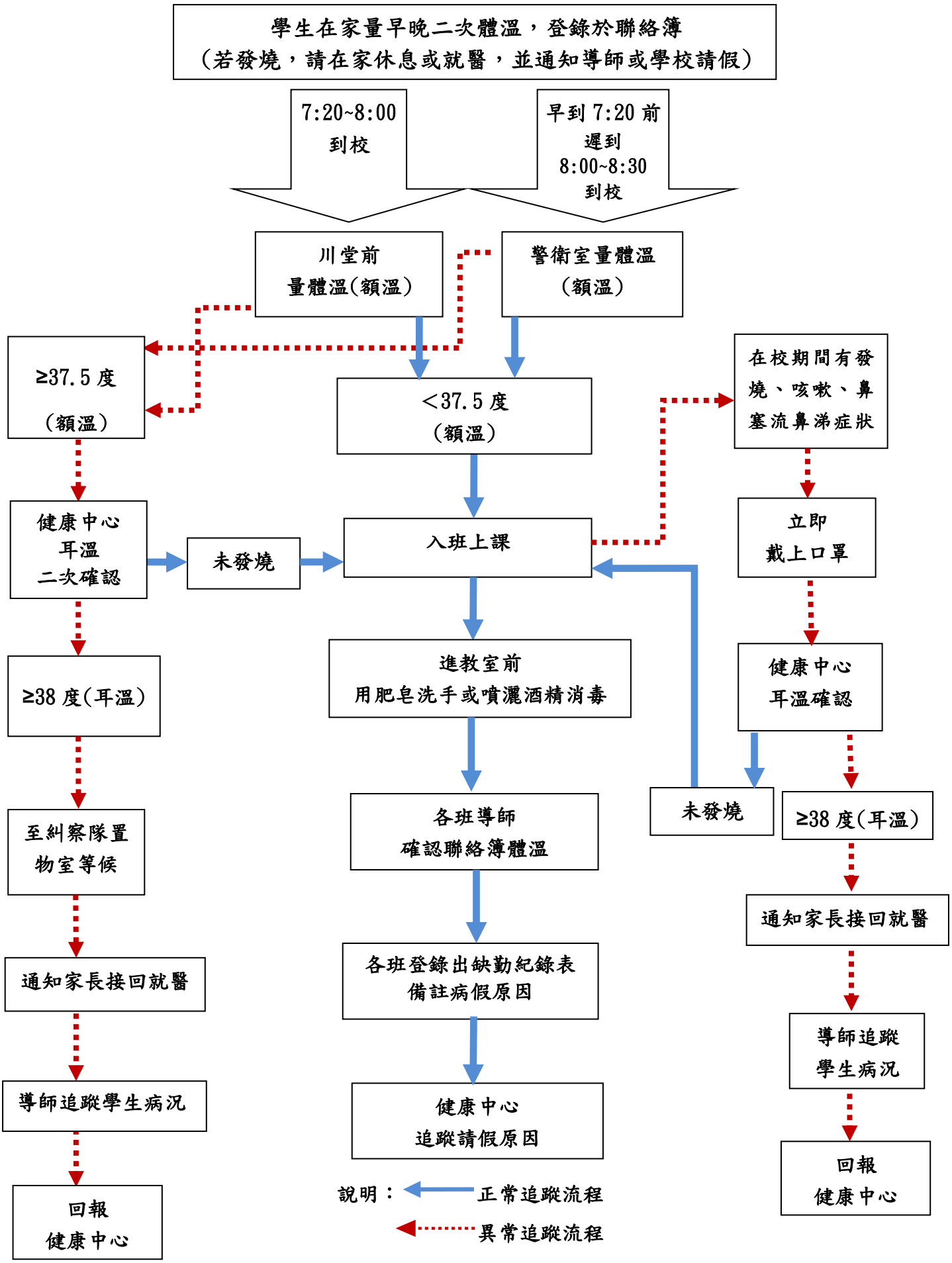

*防疫時期洽公者一律由前門入，教職員由後門入校者請戴上口罩至保健室測量體溫

【附件五】

基 隆 市 信 義 國 小 校 外 人 士 入 校 流 程

為防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即日起控管校外人士及家長進入校園，如有特殊情況需進入校園請配合以下相關規定，以維護學童健康！

1、早上 8:00 前**禁止**校外人士及家長登記入校（幼兒園另有相關措施規定）。

2、放學時間 11:45-12:20 及 15:45-16:20 **禁止**校外人士/家長登記入校。

3、放學時段請家長依照校外人士入校流程於 11:45 或 15:45 分前入校，並在穿堂之**家長接送區**等候，勿進入校園。

4、校外人士/家長　入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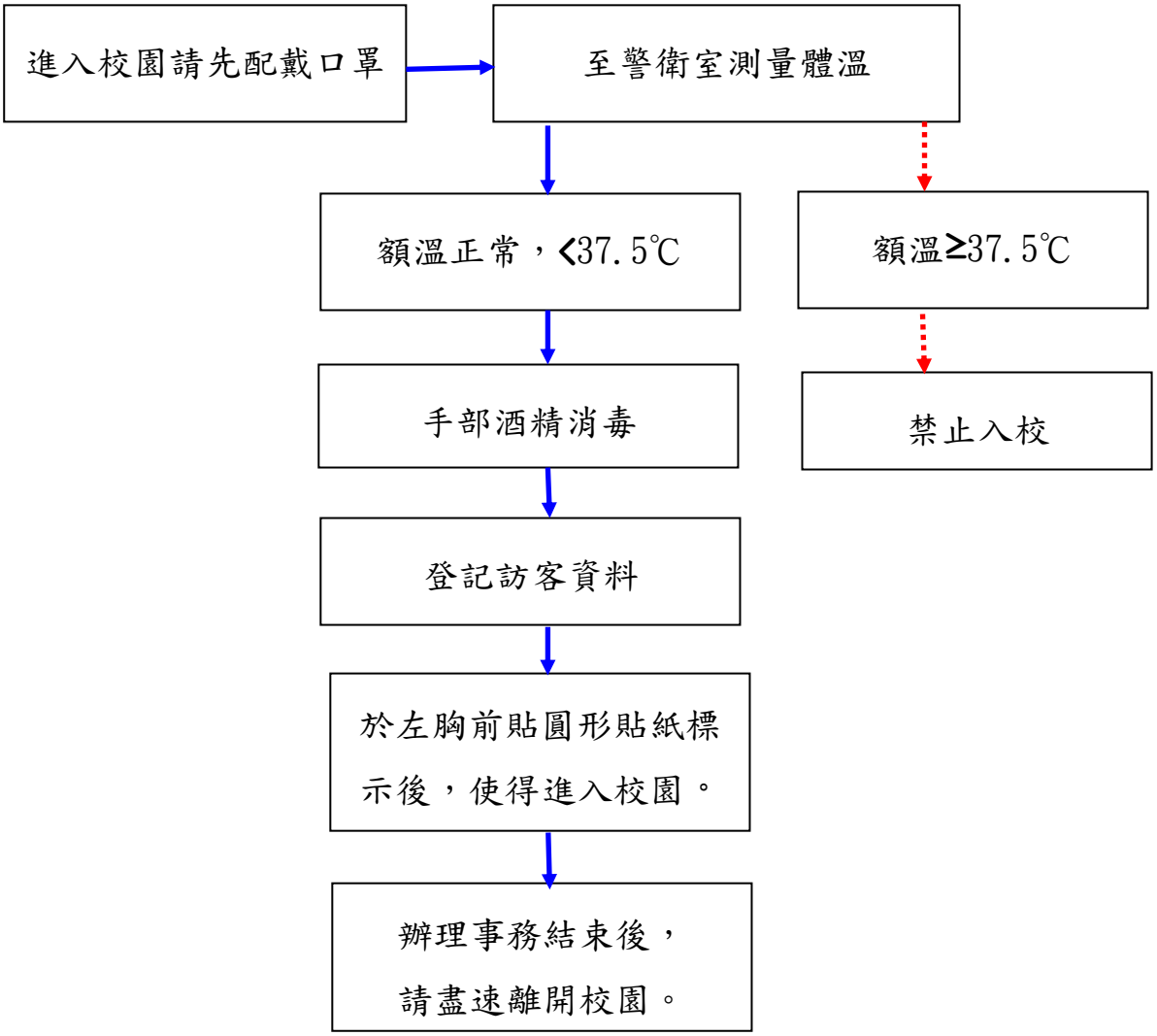

【附件六】

「具感染風險對象健康管理措施」表

基隆市政府所屬學校師生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出勤管理規定 109.02.06

介入措施	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自主健康管理
對象	確定病例之接觸者	具中港澳旅遊史者	對象1:申請赴港澳獲准者 對象2: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
方式	居家隔離14天 主動監測1天2次	居家檢疫14天 主動監測1天1~2次	自主健康管理14天
配合事項	● 衛生主管機關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 ● 衛生主管機關每日追蹤2次健康狀況 ● 隔離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有症狀者由衛生主管機關安排就醫。 ● 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 主管機關開立「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配戴口罩返家檢疫。 ● 里長或里幹事進行健康關懷14天，每日撥打電話詢問健康狀況並記錄「健康關懷紀錄表」。 ● 檢疫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有症狀者將送指定醫療機構採檢送驗衛生主管機關加入主動監測。 ● 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 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應盡量避免外出，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外科口罩；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期間如出現不適症狀，請立即撥打防疫專線1922依指示就醫。
上班/課	不可上班/課	不可上班/課	避免上班/課
教師給假	公假（派代）	公假（派代）	病假 不列入年度病假日數； 不列入年度成績考核
鐘點教師	核發鐘點費(公假派代)	核發鐘點費(公假派代)	不核發鐘點費(派代)
學生給假	毋須核予假別 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毋須核予假別 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毋須核予假別 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檢附資料	居家隔離通知書影本	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影本	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旅客入境健康聲明卡影本/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影本
備註		下列情況不核予公假/病假派代，且病假列入年度病假日數： 1.疫情指揮中心前已於本年1月25日宣布避免前往湖北省，其後仍前往者。 2. 2月11日後於中港澳（或經中港澳）入境者（原出國請示單已奉准在2月11日後於中港澳入境，且依原訂日期入境者除外）。	

【附件七】

我是防疫小尖兵　信義國小防疫宣導單

我是防疫小尖兵，請你跟我落實防疫 **3 重點**，一起成為防疫的守護者！

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俗稱新冠肺炎或武漢肺炎，是指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症候群冠狀病毒 2 型，引發包括發熱、肺炎等症狀。

重點一　勤洗手：洗手 5 步驟 5 時機。

重點二　戴口罩：1 不 3 要 4 步驟。

1 不：戶外空間、健康人不必戴口罩

3 要：進醫院、封閉空間、慢性病者，要戴口罩

重點三　1922 通報專線：

如果您有出國旅行史，出現"發燒"或"急性呼吸道症狀(嚴重咳嗽或呼吸急促)"，請速通報 1922 協助。

---- ----------回條----------

我已經了解新冠病毒，並可以落實防疫措施，也會時時刻刻提醒跟我同住的家人

姓名：_____班級：_____ 座號：_____

跟我同住的家人有 _____人，都會跟我一起做好防疫。

以上資訊均已了解，請家長簽名：_____

基隆信義國小關心您